

94.4.8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104
臺北市敦化南路2段17樓B2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3段330號
承辦人：楊子婷
電話：27256975
傳真：27206516

受文者：慈恩園寶塔誠業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4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宇二字第09430219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慈恩園生命紀念館」A棟4、6、8、10樓及C棟3、4樓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啟用公告乙份，請惠予公告週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18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桃園縣政府、高雄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福建省連江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縣政府、臺北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臺南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
副本：慈恩園寶塔誠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第七科、臺北市殯葬管理處第二課（均含公告）

兼代處長 黃清高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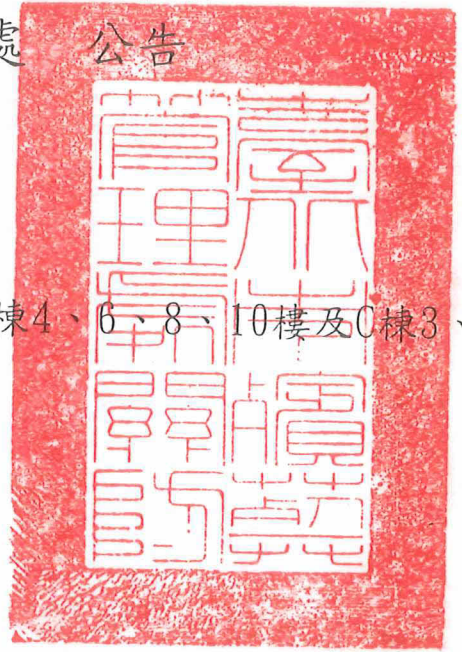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4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宇二字第09430219401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臺北市「慈恩園生命紀念館」A棟4、6、8、10樓及C棟3、4樓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18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名稱：慈恩園生命紀念館
- 二、地點：臺北市臥龍街431巷49號
- 三、所屬區域：臺北市內
- 四、設置者名稱：慈恩園寶塔誠業股份有限公司
(負責人：鄭聰江)
- 五、管理機關：臺北市政府
- 六、正式啟用：94年4月1日



裝

訂

兼代處長 黃清高

線